

收件編號(學校填寫): _____

臺北市立第一女子高級中學 111 學年度數理學術性向資賦優異學生入班鑑定
放棄安置入班同意書

本人_____ (身分證統一編號: _____) 參加臺北市立第一女子高級中學 111 學年度數理學術性向資賦優異學生入班鑑定安置, 原經臺北市特殊教育學生鑑定及就學輔導會鑑定通過, 安置於臺北市立第一女子高級中學 111 學年度數理學術性向資賦優異班; 惟經慎重考慮後, 自願放棄安置入班資格, 絕無異議, 特此聲明。

學生簽名: _____

父母或監護人簽名: _____

日期: 111 年 月 日

收件編號(學校填寫): _____

臺北市立第一女子高級中學 111 學年度數理學術性向資賦優異學生入班鑑定
放棄安置入班同意書

本人_____ (身分證統一編號: _____) 參加臺北市立第一女子高級中學 111 學年度數理學術性向資賦優異學生入班鑑定安置, 經臺北市特殊教育學生鑑定及就學輔導會鑑定通過, 原安置於臺北市立第一女子高級中學 111 學年度數理學術性向資賦優異班; 惟經慎重考慮後, 自願放棄安置入班資格, 絕無異議, 特此聲明。

學生簽名: _____

父母或監護人簽名: _____

日期: 111 年 月 日

※注意事項:

1. 欲放棄安置者, 請填妥本聲明書並經父母或監護人簽名後, 於 111 年 8 月 11 日 (星期四) 16:00 前由學生或家長親自送至學校教務處特教組辦理。
2. 安置學校於聲明書蓋章後, 將第 1 聯撕下由學校存查, 第 2 聯由學生領回。
3. 經完成上述手續後, 不得撤回, 敬請慎重考慮後決定。